

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安化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安化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城乡规划管理工作。宣传、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等）及测绘等法律法规，制定相关政策并贯彻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动态监测。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各乡镇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指导监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统计、共享、汇交管理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监督县域建设用地供应、政府土地储备、土地开发与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城市发展战略研究、国土空间规划研究和全域自然资源管控研究。推进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主体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等“多规合一”工作。指导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等各类规划的编制、审查、报批工作。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

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利用、土地储备供应、矿产资源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基础测绘等年度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各项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规划许可及批后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落实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拟）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并提出县级重大备选项目。

（九）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和生态保护，做好耕地质量保护有关工作。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三）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工作。组织实施地方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承担全县地理空间数据的汇集、共享工作。负责全县航空航天遥感影像数据的

统一获取、处理、提供。负责测绘勘察管理；负责全县范围内的土地测绘、产权产籍测绘、建设工程测绘、航空遥感、建设工程放验线和建设工程规划竣工测量。

（十四）负责集体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和安置补偿工作。贯彻执行征地拆迁有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拟定有关征地拆迁安置的制度和规定及配套办法。对政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十五）根据上级行业主管部门及县委、县政府授权，对乡镇政府及相关部门落实上级部门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城乡规划的的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指导乡镇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六）统一领导和管理县林业局。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安化县自然资源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股、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股、建设工程规划股、耕地保护监督股、地质勘查管理股、矿产资源管理股。

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安化县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安化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安化县自然资源生态修复中心、安化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安化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安化县地质环境监测站、安化县自然资源事务中心、安化县规划技术服务站、安化县经开区自然资源所、安化县城南区自然资源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

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安化县自然资源局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94.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3.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821.9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54.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3821.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7.9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4247.9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4.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525.1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170.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218.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4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0218.68	总计	62	40218.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170.28	37916.25					1254.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03	113.03					
20107	税收事务	113.03	113.03					
2010710	税收业务	113.03	11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14	21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04	193.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04	193.0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0	18.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0	1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80	8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80	8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80	86.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821.92	33821.9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821.92	33821.9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3058.92	33058.9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63.00	563.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7.92	67.92				
21301	农业农村	67.92	67.92				
2130153	农田建设	67.92	67.9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39.59	2727.67				1211.9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939.59	2727.67				1211.92
2200101	行政运行	1648.75	1648.7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10	189.1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0.00	8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021.74	809.83				121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78	144.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78	144.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78	144.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85.11	743.00				42.1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85.11	743.00				42.1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785.11	743.00				42.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218.68	3635.72	36582.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03	113.03				
20107	税收事务	113.03	113.03				
2010710	税收业务	113.03	11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14	21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04	193.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04	193.0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0	18.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0	1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80	8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80	8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80	86.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821.92		33821.9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821.92		33821.9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3058.92		33058.9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63.00		563.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7.92		67.92			
21301	农业农村	67.92		67.92			
2130153	农田建设	67.92		67.9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247.99	3079.97	1168.0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247.99	3079.97	1168.02			
2200101	行政运行	1648.75	1648.7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10		189.1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0.00		8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330.15	1431.23	89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78	144.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78	144.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78	144.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25.11		1525.1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25.11		1525.1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25.11		1525.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94.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3.03	113.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821.9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1.14	21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6.80	86.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3821.92		33821.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7.92	67.9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2727.67	2727.6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4.78	144.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483.00	1483.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916.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656.25	4834.34	33821.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4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4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656.25	总计	64	38656.25	4834.34	33821.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834.34	2283.75	2550.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03	113.03	
20107	税收事务	113.03	113.03	
2010710	税收业务	113.03	11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14	21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04	193.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04	193.0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0	18.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0	1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80	8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80	86.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80	86.80	
213	农林水支出	67.92		67.92
21301	农业农村	67.92		67.92

2130153	农田建设	67.92		67.9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27.67	1728.00	999.6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727.67	1728.00	999.67
2200101	行政运行	1648.75	1648.7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10		189.1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0.00		8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09.83		809.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78	144.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78	144.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78	144.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83.00		1483.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483.00		1483.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483.00		148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05.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80.37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0.2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2.9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60.0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93.0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9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4.8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1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3.0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21.67	公用经费合计						16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20					34.20	34.17					3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821.92	33821.92		33821.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821.92	33821.92		33821.9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821.92	33821.92		33821.92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3058.92	33058.92		33058.9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63.00	563.00		563.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化县自然资源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79388.9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3640.08万元，减少35.47%，主要是因为土地整治项目、土地出让成本项目、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等收入及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39170.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916.25万元，占96.8%；其他收入1254.03万元，占3.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40218.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35.72万元，占9.04%；项目支出36582.96万元，占90.9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6572.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3750.56万元，减少36.36%，主要是因为土地整治项目、土地出让成本项目、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等收入及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834.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2.0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319.1万元，减少47.19%，主要是因为1、人员经费减少；2、土地整治项目和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834.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3.03万元，占2.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1.14万元，占4.37%；卫生健康（类）支出86.80万元，占1.8%；农林水（类）支出

67.92万元，占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2727.67万元，占56.42%；住房保障(类)支出144.78万元，占2.9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483万元，占30.68%。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7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83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7.9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税收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0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协控税工作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93.04万元，支出决算为193.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精准，严格按预算标准支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8.10万元，支出决算为18.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精准，严格按预算标准支付。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86.8万元，支出决算为8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精准，严格按预算标准支付。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7.9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577.18万元，支出决算为164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552.6万元，支出决算为18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非税执收成本减少。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专项资金。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9.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非税结算资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44.78万元，支出决算为144.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精准，严格按预算标准支付。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83.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21.6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62.0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1%，主要包括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2万元，支出决算为34.1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1%，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因为本年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4.2万元，支出决算为34.1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俭、只减不增的原则，严格按程序和审批制度执行公务接待，公务接待费得到了有效控制。与上年相比减少1.8万元，减少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俭、只减不增的原则，年初预算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因为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因为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运行维护费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4.17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4.1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33个、来宾4966人次，主要是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安化县自然资源局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821.9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33821.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3821.9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058.9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土地出让综合成本资金。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6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追加了土地出让及征收工作资金。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土地出让净收益分成资金。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2.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04万元，增长36.1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14.89万元，用于开展讲党课培训，人数120人，内容为党史专题学习培训；用于开展安化县自然资源管理专题培训，人数160人，内容为学习耕地保护、国土空间规划、自然资源督察执法等重大部署和《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等自然资源政策法规。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99.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7.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65.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36.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81.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5.8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31.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4.0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1.8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5.5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

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550.5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3821.92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未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滔溪镇斗山村修复农田防护堤1100立方米，修建机耕路247米；二是龙塘乡沙田溪村修筑河堤518立方米，河道清淤140米。

地质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83万元，执行数为14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效防范地质灾害。组织知识培训23次，应急演练20次，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册，对全县群测群防人员发放“红背包”共计400余份。全年启动全县地质灾害二级响应一次，三级响应三次，发出2600次预警信息，接到地质灾害速报117起，现场确认地质灾害核查表40余份，出具应急调查报告91份，下发地质灾害督办通知29个，驻点指导督查30余次，会商通报5次，督查通报3次，累计派出巡查排查工作组300余次，排查、巡查、复查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新发地质

灾害点累计2000余次，累计转移群众2500余人，成功避险9处，成功的达到了“0”伤亡的目标。二是扎实推进地灾治理。组织实施了6个在建综合治理项目和3处突发地灾应急处置，搬迁地质灾害避险安置群众150户，为1065名受灾群众解除了地灾的威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个别项目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确保项目资金下达后能及时组织项目实施。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未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安化县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安化县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安财绩监【2022】3 号，结合我局的具体情况，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 1、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城乡规划管理工作。
-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
-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
-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 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
- 7、负责各项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规划许可及批后监督管理工作。
- 8、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 9、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 10、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
- 11、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
- 12、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 13、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 14、负责集体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和安置补偿工作
- 15、根据上级行业主管部门及县委、县政府授权，对乡镇政府及相关部门落实上级部门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城乡规划的的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指导乡镇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 16、统一领导和管理县林业局。
- 17、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我局内设股室 12 个，所属事业单位 10 个。 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股、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股、建设工程规划股、耕地保护监督股、地质勘查管理股、矿产资源管理股。

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安化县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安化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安化县自然资源生态修复中心、安化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安化县土地储备发展中心、安化县地质环境监测站、安化县自然资源事务中心、安化县规划技术服务站、安化县经开区自然资源所、安化县城南区自然资源所。

（三）人员编制情况

行政编制 16 人，参照公务员法事业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184 人，实有 212

人；退休人员 79 人。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总支出 40218.6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783.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3.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82 万元，资本性支出 35663.29 万元。

（五）绩效目标

- 1、坚持规划引领，持续优化空间布局；
- 2、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服务县域经济发展；
- 3、坚持耕保优先，严守耕地红线；
- 4、坚持环境治理，持续落实生态修复；
- 5、坚持科学执法，持续夯实监察成效；
- 6、坚持惠民利企，持续提升服务水平；
- 7、坚持巩固扶贫搬迁成果，持续助推乡村振兴；
- 8、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提升作风效能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系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1 年基本支出 3635.7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783.77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794.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7.82 万元。较上年增加 933.52 万元，增加 25.68%，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 34.17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34.1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本着厉行节俭、只减不增的原则，严格按程序和审批制度，使公务接待费得到了有效控制。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233 个、来宾 4966 人次，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

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投入情况

项目资金共投入 36582.96 万元。其中：省级地质灾害防治资金 1275 万元（上年结余 740 万元），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专项资金 80 万元；市级土地整治及灾毁项目资金 690 万元；县级项目资金 34537.96 万元，主要用于供地计划、储备计划编制费、地质灾害应急处险、体系建设资金、耕保支出、报批支出、规划执法经费、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工作经费、测绘标志维护费。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支出 36582.96 万元，其中：土地开发综合成本支出 33821.91 万元，农田建设 67.92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68.02 万元，地质灾害防治资金 1525.11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按照《湖南省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资环【2019】10号）、《湖南省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资环【2019】9号）和相关项目管理规定执行，实行专款专用，省市项目资金专账核算，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项目支出审批能够严格按制度执行，项目资金管理较为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组织情况

全年组织实施了地质灾害综防体系建设、地质灾害工程治理、搬迁，土地整治及灾毁耕地恢复等项目，对工程类项目全部按规定公开招标，项目均已按期完成，并提请省市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

明确地勘地环股、生态修复股、土地开发整理中心等业务股室具体负责项

目的实施及监管，按照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管理制度积极做好项目管理，配合上级部门的项目监管、验收等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一）坚持规划引领，持续优化空间布局

1. 抓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制定了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明确各成员单位的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确保了国土空间规划有条不紊推进。已完成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线第二轮试划，并将成果上报省厅。国土空间规划城市发展战略、双评价、规划实施评估等重要专题，城市综合交通、生态修复等专项工作均已完成阶段性成果。

2. 推进“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启动了“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对全县村庄分类进行了六轮调整优化，建立了全县分类组织编制村庄规划管理台账，下发了《安化县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方案（2021-2023）》，按湖南省村庄功能分类要求，初步划为城郊融合类 24 个、集聚提升类 60 个、特色保护类 20 个、生态保护类 176 个、农业发展类 92 个。已完成 54 个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二）坚持统筹保障，持续强化要素支持

1. 全力开展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工作。完成新增建设用地 1857.2 亩（其中：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458.8095 亩、交通运输用地 28.7295 亩、住宅用地 208.7985 亩、工矿仓储用地 531.6645 亩、商服用地 16.3965 亩、农村村民建房 107.919 亩、重点工程临时用地 504.8825 亩）。

2. 有效释放市场潜力。坚持土地配置联席会议制度，全面实行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切实做好“净地”供应，加强土地批后管理，全面落实土地批后管理信息系统视频监控安装。全年共划拨及出让各类建设用地共 331 宗，面积 1800

余亩。收缴土地价款 6.96 亿元，征收耕地开垦费 0.3305 亿元，完成协税控税 2.3848 亿元，完成了县定目标任务。

（三）坚持耕保优先，持续严守耕地红线

1. 压实耕地保护责任。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耕地保护工作的通知》，压实乡镇及各单位耕地保护共同责任，重点聚集“乱占”“耕地”和“建房”三个要素，在辖区区域内进行拉网式清理排查，实行月督查月通报月约谈制度，并将耕地保护工作纳入全县绩效评估考核的重要内容，把考核结果作为各地各部门单位评定年度绩效等级、干部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

2. 加强耕地开发与整治。完成 2020 年度增减挂钩项目拆旧房屋的复核工作和 2021 年度增减挂钩地块选址工作；完成 43 个社会投资项目的外业核查，指标入库 18 个；完成后备资源踏勘选址约 8000 亩，涉及 15 个乡镇 200 多个地块；完成 2020 年市级土整项目的行政验收；启动 2021 年市级土整项目，完成施工项目达 80%以上；完成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历史遗留问题的消化处置。

3. 坚决防止耕地“非粮化”。出台《关于开展耕地“非粮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下发了耕地非粮化监测图斑，明确整改时间及整改措施，实行月督查月通报制度监管。各乡镇明确一名耕地非粮化整治工作专员注册、下载外业核查 APP，完成了 68 宗耕地非粮化图斑的前期摸底排查工作。

4. 全面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工作。出台《关于开展土地卫片执法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督查的通知》，开展土地卫片执法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专项督查，共收到农村村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 679 个（图斑总面积 471.62 亩，其中耕地 357.71 亩，永久基本农田 226.41 亩），通过与县农业农村局联合行动，均已按时排查、上报，并将核实的农村村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移送县农业农村局。

5. 多渠道强化宣传引导。印制“八不准”宣传折页 18560 余份，张贴海报

7000 张；保障农村村民住宅建设合理用地宣传手册 18200 本，张贴海报 5000 余张。录制“八不准”音频文件，充分利用村级广播向村民宣传相关规定，主动推进宣传活动的全覆盖，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积极营造群众广泛参与的良好氛围。

（四）坚持环境治理，持续落实生态修复

1. 有效防范地质灾害。认真落实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三查”制度和 24 小时双人双岗领导带班应急值守制度。组织知识培训 23 次，应急演练 20 次，发放宣传资料 6000 余册，对全县群测群防人员发放“红背包”共计 400 余份。全年启动全县地质灾害二级响应一次，三级响应三次，发出 2600 次预警信息，接到地质灾害速报 117 起，现场确认地质灾害核查表 40 余份，出具应急调查报告 91 份，下发地质灾害督办通知 29 个，驻点指导督查 30 余次，会商通报 5 次，督查通报 3 次，累计派出巡查排查工作组 300 余次，排查、巡查、复查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新发地质灾害点累计 2000 余次，累计转移群众 2500 余人，成功避险 9 处，成功的达到了“0”伤亡的目标。

2. 扎实推进地灾治理。加大地质灾害治理和立项，组织实施了 6 个在建综合治理项目和 3 处突发地灾应急处置，搬迁地质灾害避险安置群众 150 户。今年来，为全县争取重大地质灾害搬迁避让补助资金近 1650 万元，为 1065 名受灾群众解除了地灾的威胁。

3. 强化矿山环境监管。持续推进砂石土矿关闭退出工作。依法注销关闭砂石土矿 43 家，26 家通过工程治理和自然修复等方式已完成生态修复，17 家正在编制生态修复方案开展修复治理。根据《安化县绿色矿山建设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20-2022 年)》，今年完成 2 家绿色矿山建设，共投入修复资金 1068 万元，复绿面积 80 亩。

4. 积极修复生态环境。完成了我县历史遗留矿山恢复治理项目和资江流域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功能项目的申报工作；组织开展了 11 座尾矿库的问题排查，并按要求建立了台账清单；完成湖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砂石土矿整治问题并销号；完成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完成省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指出廖家坪水库鑫丰矿业、紫金矿业 2 家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问题。

（五）坚持科学执法，持续夯实监察成效

1. 扎实开展执法监察。今年累计收到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季度卫片执法图斑 2540 个（图斑总面积 15286.36 亩，其中耕地 3716 亩，永久基本农田 1453.86 亩），省自然资源厅月度卫片图斑 698 个（图斑总面积 4327.2 亩，其中耕地 969.6 亩，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314 亩）。出动卫片执法实地核查车辆 218 车次，核查人员 518 人次，所有卫片执法图斑均已按照部、省级要求实地核查、填报到位。全年立案查处违法用地 107 宗，收缴罚没款 412.349 万元，拆除建构筑物 106.1655 亩，没收建构筑物 161833 平方米。

2. 有效推动“三地”清理。通过召开月调度会，积极推进批而未供土地、闲置土地、违法用地清理整治。出台《关于开展设施农用地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关于强力推进卫片执法问题整改的通知》，持续下达阶段性整改任务，严格落实“月发现、月预警、月处置”机制。今年累计完成闲置土地处置 82 宗 2061.45 亩，处置到位率 98.28%；批而未供土地消减 84 宗 817.2 亩，消减率 70%。强化执法监管，立案查处违法用地 93 宗 256.24 亩，拆除违法建筑 36 起 92.06 亩，恢复耕地 28.09 亩，卫片违法案件履职率 100%、查处率 100%、整改率 88.16%。

3. 深入开展矿山监管整治。立案查处违法矿产资源案件 17 起，收缴罚没款 36.5 万元，移送强制执行案件 1 起，涉嫌犯罪移送公安机关案件 4 起；移送县纪委监委线索 1 起；核查矿山卫片疑似图斑 16 个。全县未发生一起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事故。

（六）坚持惠民利企，持续提升服务水平

1. 积极推进不动产颁证及问题楼盘化解工作。完成房地一体权籍调查行政

村 411 个，权籍调查完成率 100%，应登记颁证率 100%。全年共办理不动产权证书证明 8.1 万余本。8 个信访突出集中化解项目已化解完成 7 个，已化解 5856 户，颁发不动产证书 5722 本，追缴税费 1.33 亿元。

2. 营商环境再优化。完善平台建设，建立自然资源电子政务系统，所有业务实现“三集中三到位”一窗式办理。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落实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等制度，并公开承诺办理时限，实现所有登记事项提速至 5 个工作日内办结。推进不动产登记“一库一平台”建设，通过与湖南省不动产登记“一窗办事”平台对接，实现预告登记、产权查询等业务外网申请、内网审核，一件事一次办结。截止目前，已通过“一窗办事”平台办理各类业务 1565 件。开启“互联网+不动产登记+金融”新模式。在银行点开通线上抵押登记端口，安排专人专窗受理，使群众在办理贷款的同时可在银行现场办理抵押登记业务，实现了从“最多跑一次”到“零见面”的跨越。全年共受理不动产登记业务 27022 件，共发放证书 21352 本，证明 11011 起。

3. 平安建设再强化。组织多种形式宣传活动，出动安全生产检查车辆 178 车次，出动人员 355 人次，累计发放宣传手册 7000 余册，有效提升群众对自然资源政策和法律法规的了解。明确专人接访，妥善化解信访矛盾，全年共办理热线 123 件，办理各类信访事项 63 件。无越级上访现象。持续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排查移送涉黑涉恶线索 1 条。

4. 难题化解再升级。在全市率先推行“交房即交证”改革。全县纳入改革范围的 6 个建设项目已完成 3 个项目“交房即交证”工作，为 800 多户购房户发放了不动产权证书，实现了产权与住权同步。二是着力化解房地产历史遗留问题。全县累计排查房地产办证问题项目 73 个，已化解项目 66 个，整体化解率 90%以上，为 8442 户购房人解决了办证难题，发放产权证书 9665 本，追缴各类规费及税费 1.4933 亿元。

（七）坚持巩固扶贫搬迁成果，持续助推乡村振兴

1. 聚力攻坚易地扶贫。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后半篇文章”发证工作，采取主动介入、分类施策、集中推进、容缺发证的方式，共为 71 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的群众发放不动产证书 4941 本，实现了易地扶贫搬迁发证率 100%。

2. 持续助推乡村振兴。派驻 6 支乡村振兴工作队，安排 18 名驻村队员对 6 个村驻村帮扶。

综上，2021 年运行成本控制得当，管理效率高，积极提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显著，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社会公众满意。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及时发现预算编制、预算配置、预算执行和管理、项目建设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的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完成部门职能目标中合理分配人、财、物，为以后年度项目安排及资金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的主要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们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布署，党组成员、局属各单位及机关各股室全程参与，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欠规范

部分项目在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时，未将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主要原因是绩效管理不够精细。

（二）部分项目实施效果有偏差

部分项目完成效果不理想，项目实施过程与目标还存在着一些差距，产出时效存在一定滞后性。主要原因为前期准

备不充分，加上疫情反复、项目执行过程中经费不足，导致工作完成时间较计划有所推迟。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提高项目单位责任意识和绩效意识，科学设定、做实做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夯实绩效管理基础。根据设定的预期效益目标和设立各阶段细化的绩效目标预算，核拨资金。

（二）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高度重视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发挥绩效评价应有作用。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原则，将绩效评价和监督有机融合，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分析诊断资金支出的管理问题，加强财政资金的监控，提高管理水平。